

证券代码：873252

证券简称：麦丰新材

主办券商：粤开证券

## 山东麦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对外投资概述

#### （一）基本情况

为实现战略规划，拓展公司业务，整合资源，全面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山东麦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收购陈苓女士及苏殿国先生持有的肥城佛桃源果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佛桃源”）100%的股权。其中陈苓女士持有佛桃源 99.35%的股权（对应的实缴出资为人民币 615.0 万元），苏殿国先生持有佛桃源 0.65%的股权（对应的实缴出资为人民币 4.0 万元）。本次收购完成后，公司将持有佛桃源 100%的股权，佛桃源将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纳入挂牌公司合并范围内。

公司参考北京佐仁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的《肥城佛桃源果酒有限公司二〇二三年九月审计报告》（佐仁审字【2023】第 B1-1755 号）及山东金桥房地产土地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肥城佛桃源果酒有限公司拟核实股东全部权益市场价值资产评估报告》（金桥评报字【2023】第 P-048 号），经交易各方友好协商最终确定佛桃源 100%股权转让价款为人民币 501.39 万元。陈苓女士及苏殿国先生对佛桃源的实缴出资额分别为 615 万元、4 万元，因此本次股权转让，公司需向陈苓女士支付 498.15 万元股权转让款，需向苏殿国先生支付 3.24 万元股权转让款。

####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相关规定：“公众公

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百分之五十以上；

（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百分之五十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百分之三十以上。”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三十五条的相关规定：“（一）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且购买股权导致公众公司取得被投资企业控股股权的，其资产总额以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资产净额以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出售股权导致公众公司丧失被投资企业控股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分别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以及净资产额为准。除前款规定的情形外，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成交金额为准；出售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该股权的账面价值为准。”

公司 2022 年度经审计的总资产为人民币 40,652,241.75 元，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净资产为人民币 12,484,492.89 元。标的公司肥城佛桃源果酒有限公司的总资产为人民币 6,356,241.10 元，净资产为人民币 4,642,869.92 元，本次收购其 100% 股权的交易价格为人民币 501.39 万元，占本公司 2022 年度经审计资产总额的比例不超过 50%、净资产的比例不超过 50%，未达到重大资产重组标准，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3 年 12 月 1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对外投资收购股权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本次对外投资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

会审议。

(五) 本次对外投资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本次股权收购完成后，公司新增业务涉及其他酒类领域等。

(六) 投资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投资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七) 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 二、投资协议其他主体的基本情况

1. 自然人

姓名：陈苓

住所：肥城市新城泰临路 60 号

关联关系：不存在关联关系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 自然人

姓名：苏殿国

住所：肥城市龙山小区 47 号

关联关系：不存在关联关系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三、投资标的情况

(一) 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投资项目的具体内容

名称：肥城佛桃源果酒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肥城市老城工业园区

法定代表人：陈苓

主营业务：其他酒（其他蒸馏酒）、葡萄酒及果酒（原酒、加工灌装）生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二）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  现金  资产  股权  其他具体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

## 四、定价情况

本次收购肥城佛桃源果酒有限公司 100% 股权的金额为人民币 501.39 万元，公司参考北京佐仁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的《肥城佛桃源果酒有限公司二〇二三年九月审计报告》（佐仁审字【2023】第 B1-1755 号）及山东金桥房地产土地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肥城佛桃源果酒有限公司拟核实股东全部权益市场价值资产评估报告》（金桥评报字【2023】第 P-048 号），交易价格各方在自愿、平等、公平的原则下友好地协商确定。

## 五、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收购陈苓持有的肥城佛桃源果酒有限公司 99.35% 的股权，收购苏殿国持有的肥城佛桃源果酒有限公司 0.65% 的股权，收购完成后，公司持有肥城佛桃源果酒有限公司 100% 股权。

本次收购完成后，公司将持有佛桃源 100% 的股权，佛桃源将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纳入挂牌公司合并范围内。

## 六、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本次对外投资收购股权事项是公司战略布局的重要环节，是基于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有助于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和持续发展力，不断强化和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 （二）本次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

本次投资是基于公司长远战略布局上的慎重决策，符合公司整体发展规划，对公司业务有积极正面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存在法律、法规限制或禁止的风险。

由于政策、市场变化等因素，仍可能存在一定的投资、运营管理、内部控制等方面风险，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对监管，不断完善公司内控管理，积极防范上述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保障公司经营可持续发展。

##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是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也是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和竞争力的重要举措，不存在影响公司财务状况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 七、备查文件目录

《山东麦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肥城佛桃源果酒有限公司二〇二三年九月审计报告》（佐仁审字【2023】第 B1-1755 号）

《肥城佛桃源果酒有限公司拟核实股东全部权益市场价值资产评估报告》（金桥评报字【2023】第 P-048 号）

山东麦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5 日